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3-040

##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郑光明先生、朱宁先生、解道东先生、郎义广先生、郑勇先生、初宏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许斌先生、唐先胜先生、朱承驻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三、其他说明事项

1、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选举分开进行，选举的董事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三位独立董事）的提名，《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桂建先生、孙方社先生、汪金兰女士将在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后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而离任。

5、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

附件：

##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郑光明：男，196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安徽省含山县农业局、含山县县委组织部、含山县巨兴乡、含山县文化旅游局、合肥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2006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2014年5月和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8月至今任北京方信董事长；2016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安徽方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郑光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朱庆亚、朱宁、解道东、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朱宁：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合肥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盐城市东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2006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北京方信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朱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937,55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光明、朱庆亚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解道东、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郑勇为舅甥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3、解道东：男，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职于合肥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合肥天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06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北京方信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安徽方信执行董事兼总

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北京方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解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066,282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光明、朱庆亚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朱宁、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4、郎义广：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职于合肥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威达净化装备工程有限公司、马鞍山科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07年7月至2011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郎义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96,745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光明、朱庆亚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朱宁、解道东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5、郑勇：男，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7月至2017年3月任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年8月至今任北京方信立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郑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光明、朱庆亚为父/母子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朱宁先生为甥舅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6、初宏洲：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6月至2018年4月，任合肥百大集团安徽百大电气连锁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审计部审计员、审计部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6月，任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初宏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1,800 股，其中 70,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许斌：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一级企业法律顾问。1984年7月至1993年6月，任安徽大学法律系教师；1993年6月至2001年8月，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主任；2001年9月至2023年5月，先后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主任、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22年3月，先后兼任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信托业务总部总经理、监事长、董事长；2017年8月至2020年6月，兼任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许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唐先胜：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1991年10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东关水泥厂财务部会计、科长；2004年12月至2007年7月，任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年8月至2016年5月，历任安徽力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审计总监、财务总监；2016年5月至2017年1月，任安徽芯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月至今，任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唐先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3、朱承驻：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合肥工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大气环境与污染控制工程研究所所长，纳米矿物与污染控制安徽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曾任合肥市第五批“228”产业创新团队-“异味气体净化产业创新团队”带头人。

1990年7月至1999年8月，任冶金工业部金属制品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5年7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副教授、研究员/教授；其中，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为美国纽约州卫生部沃兹沃斯研究中心(Wadsworth Center, NYS Department of Health)访问学者、博士后。

截至本公告日，朱承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